

國立中正大學

九十八學年度

碩士班招生簡章

編印單位：教務處招生組

地址：62102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

查詢電話：(05)2720411 轉 11101~11106

報名期間查詢電話：(05) 2720411 轉 11107、11108

傳真電話：(05)2721481

招生資訊網址：<http://www.ccu.edu.tw/exams/>

國立中正大學九十八學年度碩士班招生重要日程表

報 名	自 98 年 2 月 12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起 至 98 年 2 月 17 日 (星期二) 下午 5 時止
准考證下載 <small>(考生自行下載列印，本校不再另行寄發)</small>	自 98 年 3 月 6 日 (星期五) 起 至 98 年 3 月 28 日 (星期六) 止
初試 (筆試)	98 年 3 月 28 日 (星期六)
初試榜示	預定 98 年 4 月 24 日 (星期五)
筆試成績複查	98 年 5 月 4 日 (星期一) 前 (郵戳為憑)
初試榜示系所 正取生驗證報到	自 98 年 5 月 14 日 (星期四) 至 98 年 5 月 15 日 (星期五)
複試 (口試)	自 98 年 5 月 8 日 (星期五) 至 98 年 5 月 10 日 (星期日) (確切日期以各系所正式通知為準)
複試 (口試) 榜示	預定 98 年 5 月 20 日 (星期三)
複試榜示系所 正取生驗證報到	自 98 年 6 月 8 日 (星期一) 至 98 年 6 月 9 日 (星期二)
備取生最後 遞補截止日	98 年 9 月 30 日 (星期三)

國立中正大學九十八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

97年11月27日本校98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2次會議討論通過

一、招生系所(組)別、招生名額、報考資格及考試科目：

系 所 別		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6 名 在職生 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 歷 (在職生)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75% 一、中國文學史(10001)：25% 二、語言文字學(10002)：25% (含文字學、聲韻學、訓詁學) 三、中國思想史(10003)：25%
	共同科目	語文測驗(10004)：佔 25% (含國文 60%，英文 4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之實得總分 二、語文測驗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一、本系師資優良，研究計畫及研究成果斐然。 二、本系教授皆具博士學位，年輕有活力，富教學熱忱，師生互動頻繁。 三、本系設施完善，教學環境優美，人文氣息濃厚，是涵養文學人才的最佳處所。 四、本系發展目標明確，發展方向兼重經學思想、文學、語言文字學等相關課程。 網址： http://www.ccu.edu.tw/litera/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專業科目及語文測驗考試時間均為 90 分鐘。
聯 絡 人	電 話	蕭如妙小姐 (05) 2720411 轉 21101
傳 真		(05) 2720493

系 所 別		外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70% 一、英國文學(11001)：25% 二、美國文學(11002)：25% 三、英文作文(11003)：20%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試：佔 3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口試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研究西方文學主要的文學時代及思潮，即自古典文學、中古時期、文藝復興時期至新古典主義的文學，以及自十九世紀，現代主義至後現代主義之文學與文化的互動關係。 網址： http://www.ccu.edu.tw/fllcccu/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全部考試科目與口試均以英文作答。 三、通過初試之考生，須於接獲複試通知後，依限繳交論文或讀書報告 3 份(正本 1 份、影本 2 份)，供口試之用。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湯麗鳳小姐 (05) 2720411 轉 21201 (05) 2720495	

系 所 別		外國語文學系英語教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9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70% 一、語言學概論(12001)：25% 二、英語教學(12002)：25% 三、英文作文(12003)：20%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 試：佔 3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口 試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以「英語文教學」(TESOL)研究為主軸，注重語言教學與實務之研究與分析外，也強調結合電腦科技之語言教學探討。 網址： http://www.ccu.edu.tw/fllccu/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全部考試科目與口試均以英文作答。 三、通過初試之考生，須於接獲複試通知後，依限繳交論文或讀書報告 3 份 (正本 1 份、影本 2 份)，供口試之用。		
聯 絡 電 傳 人	湯麗鳳小姐 話 (05) 2720411 轉 21201 真 (05) 2720495		

系 所 別		歷史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8 名	原住民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中國通史(13001)：30% 二、世界通史(13002)：30% 三、史學方法與史學理論(13003)：25% 四、中英文文獻翻譯(13004)：15%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三成績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一、本系學士、碩士、博士班課程皆已完備，教授皆具博士學位。 二、本系發展重點為中國中古史、明清史、台灣史。 網址： http://www.ccu.edu.tw/depthis/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原住民生報考時須繳交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其記事欄須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記事。 三、專業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90 分鐘。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賴政宏小姐 (05) 2720411 轉 21301 (05) 2720571	

系 所 別		哲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4 名 在職生 1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各級中小學教師或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2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20% 初階邏輯(14001)
	共同科目	英文：佔 3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試：佔 5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口試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一、本系具有一流師資，完備之學習與研究資源，並致力於國際合作與交流。 二、教學與研究以哲學問題之探索與解決為導向，著重哲學問題的思考以及理論的批判與研發。 三、依研究領域建立研究群，教師依專長隸屬不同研究群，共同合作，確立研究主題與範圍。本系三大研究群領域為：形上學與知識論研究領域、倫理學與法政哲學研究領域、邏輯與科學哲學研究領域。 網址： http://www.phil.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陳秋麥小姐 (05) 2720411 轉 21401 (05) 2721203	

系 所 別		語言學研究所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5 名	在職生 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80% 一、語言學概論(15001)：40% 二、語言分析(15002)：40%
		共同科目	英文：佔 2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二成績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p>本所的理念在於結合認知心理學與其他認知科學，發展科際整合的語言學研究與應用。在理論、實驗與實用都兼顧的原則下，訓練學生進行跨領域的語言學研究。本所也鼓勵學生將語言學應用於語言教學。開課力求突破傳統的窠臼，除了語言學基礎訓練的課程外，並教授心理語言學、認知語言學、語言學與統計、計算語言學、語料庫語言學、語言習得、手語研究等課程，本所的研究成果受到國內外語言學界的肯定，獲選為本校第一屆(94 年度)標竿系所。</p> <p>網址：http://www.ccu.edu.tw/linguist/</p>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許淑芬小姐 (05) 2720411 轉 21501 (05) 2721654	

系 所 別		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6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80% 一、台灣文學史(16001) 二、中國文學史(16002)
	共 同 科 目	英文：佔 2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所以「比較台灣文學」為特色，研究為導向，而不偏忽實務。 一、以台灣/中國現當代文學、古典文學為主軸，文學理論為次軸，發展各類型的台灣文學。 二、類型文學重點落在原住民文學、民間文學、女性文學。 三、提供英文、日文、台語、電腦文書的基礎訓練。 網址： http://140.123.48.16/deptit1/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陳永哲先生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1601	
傳 真	(05) 2724916	

系 所 別		數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5 名	在職生 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經 職 歷 生)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代數及線性代數(20001) 二、高等微積分(20002)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p>本系擁有一系多所之優勢，提供研究生跨數學各領域發展的機會，堅強的師資陣容是我們的一大特色。本系的研究與發展以「代數與數論」、「分析與幾何」領域為主。課程之安排注重基礎數學教育在碩士班水準的訓練，並教導多元化數學應用的可能性及方向，以建立學生完整之獨立的分析、思考及創造能力。</p> <p>網址：http://www.math.ccu.edu.tw/</p>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電 傳	絡 人	馬雪珠小姐 電話 (05) 2720411 轉 61101 真 (05) 2720497	

系 所 別		數學系應用數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8 名	在職生 3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高等微積分(21001) 二、線性代數(21002)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p>本系擁有一系多所之優勢，提供研究生跨數學各領域發展的機會，堅強的師資陣容是我們的一大特色。本所的研究及發展著重於數學的應用方面，課程之安排主要涵蓋微分方程的理論與計算以及數值分析等內容，以建立學生完整之獨立的分析、思考及創造能力。</p> <p>網址：http://www.math.ccu.edu.tw/</p>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馬雪珠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61101		
傳 真	(05) 2720497		

系 所 別		數學系統計科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7 名	在職生 3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機率與統計(22001) 二、基礎數學(22002) (含微積分與線性代數)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 究 及 發 展 重 點		<p>本系擁有一系多所之優勢，提供研究生跨數學各領域發展的機會，堅強的師資陣容是我們的一大特色。本所之研究及發展著重於「機率論」與「統計學」方面，課程之安排除了具備機率與統計的基礎觀念所需的科目外，亦涵蓋機率與統計各種應用領域的主題，以建立學生完整之獨立的分析、思考及創造能力。</p> <p>網址：http://www.math.ccu.edu.tw/</p>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馬雪珠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61101	
傳 真		(05) 2720497	

系 所 別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地震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8 名	在職生 1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院理、工相關學系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構造地質學(23001) 微積分(23002) (任選一科) 二、普通物理學(23003) 地球物理學(23004) 應用數學(23005) (任選一科)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針對國內特殊地質環境及經建需要，並配合全球地震學研究之趨勢，本所採研究與培育人才並重方式進行。目標為促進地震學學術與應用研究，以探討地球內部構造與活動之奧秘和發展地震防災及地震預測之技術，並積極培育相關人才。目前之發展重點分為三大領域：(1)理論地震學(2)觀測地震學(3)應用地震學。 網址： http://www.eq.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電 話	林炳欽先生	
電 傳	真 傳	(05) 2720411 轉 61201 (05) 2720807	

系 所 別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應用地球物理與環境科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名 在職生 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理、工相關學系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普通地質學(24001) 微積分(24002) 環境科學(24003) (任選一科) 二、地球物理探勘(24004) 普通物理學(24005) 應用數學(24006) (任選一科)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 及 發 展 重 點		為提升國內地球物理學之學術研究與應用發展能力，拓展與其他學門及產業之合作與交流，本所以培養專業地球物理研究人員為目的，使其具備以有限資源解決全方位地球環境問題之能力。本所擇定四個應用發展重點如下：(1) 工程地球物理學 (2) 水文地球物理學 (3) 地球物理聲學 (4) 環境科學。 網址： http://www.eq.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電 話	林炳欽先生 (05) 2720411 轉 61201
電 傳	真 傳	(05) 2720807

系 所 別		物理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3 名	在職生 3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近代物理(25001) 二、普通物理(25002) 三、電磁學(25003) 應用數學(25004) (任選一科)
		共同科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以光電、磁性、表面科學、原子光學及雷射冷卻、奈米技術及理論物理等六個方向為重點。在教學上理論與實務並重，且兼顧學生深造與就業之所需。系上師資陣容整齊，老師們帶領著碩、博士班研究生及學士班專題生從事科研工作，同時亦鼓勵藉著團隊合作方式，開創新的跨領域研究。 網址： http://www.ccu.edu.tw/physics/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鄭淑芳小姐 (05) 2720411 轉 61302 (05) 2720587	

系 所 別		化學暨生物化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4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一般化學(26001)：40% 二、物理分析化學(26002)：30% 三、有機無機化學(26003)：30%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的教學與研究方向除涵蓋有機化學、無機化學、物理化學、分析化學等四項基礎的領域外，同時亦包含了材料化學及生物化學兩項重點研究領域。本系現有教師專任 17 位，皆具博士學位，富教學熱忱，師生互動頻繁。每位老師至少都有一個研究計畫在執行，帶領著碩、博士班研究生及學士班專題生從事科研工作。同時本系亦鼓勵藉著團隊合作方式，開創新的跨領域研究。 網址： http://www.ccu.edu.tw/deptche/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何雅純小姐 (05) 2720411 轉 61403 (05) 2721040

系 所 別		生命科學系分子生物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60% 一、生物化學(27001) 二、分子生物學(27002)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 試：佔 4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p>本所之教學與研究特色是以生物醫學(Biomedical Science)為發展方向。教學上著重生物化學、分子生物學與細胞生物學等基礎領域之紮實訓練，並配合後基因體時代之重要發展方向，開設有基因體學(genomics)、蛋白質體學(proteomics)、幹細胞之應用等課程。研究上目前以癌症及其基因治療、蛋白質結構和功能為重點領域。</p> <p>網址：http://www.ccu.edu.tw/admbio/</p>	
備 註	<p>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p> <p>二、通過初試之考生，須將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推薦信 2 封及其他有利資料，於複試前五天寄達系所，供口試之用，所繳資料概不退還。</p>		
聯 絡 人	饒鳳美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61510		
傳 真	(05) 2722871		

系 所 別		生命科學系生物醫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4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60% 一、生物化學(28001) 二、細胞生物學(28002)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 試：佔 4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所發展方向是以本校既有的基礎及「人類對位性基因體學研究中心」，並結合鄰近醫療院所研究團隊，針對雲嘉地區人口老化所延伸出來的疾病如癌症，神經退化疾病，心、肺、血管疾病與糖尿病等，以分子醫學、幹細胞學、對位性基因體學和系統生物學來從事基礎與臨床的研究。 網址： http://www.ccu.edu.tw/admbio/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通過初試之考生，須將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推薦信 2 封及其他有利資料，於複試前五天寄達系所，供口試之用，所繳資料概不退還。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饒鳳美小姐 (05) 2720411 轉 61510 (05) 2722871	

系 所 別		社會福利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9 名 在職生 4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70% 一、社會福利政策(30001) 二、社會統計(30002) 三、經濟學(30003) 社會學(30004) 政治學(30005) (任選一科)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試：佔 3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三、專業科目三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一、課程規劃、特色：國內首座社會福利研究機構，在社福研究與政策規劃，具領先地位，課程以培養社福政策規劃、社會行政以及組織管理人才為宗旨。 二、研究、專題：依教師專長，成立非營利組織、社會保障、社會結構、社區與福利服務學群，參與、引導社福相關政策、方案之研究、規劃與推動。 三、發展重點：結合社福政策之研究規劃，推動國際學術交流，兼顧走進國際與走入社區，建立本土社福之特色。 網址： http://www.sw.ccu.edu.tw/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通過初試之考生，須將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 1 份影印本 3 份、相關著作，足以顯示工作經驗、成就之文件各一式 4 份，分裝 4 份(袋)於複試前一週寄達系所，供口試參考之用。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陸慧平小姐 (05) 2720856 (05) 2720810

系 所 別		心理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4 名 在職生 5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認知心理學與生理心理學(31001) 二、發展心理學與社會心理學(31002) 三、心理統計學與心理測驗學(31003)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一、認知科學涵蓋知覺、注意、記憶及語言。 二、生理心理學涵蓋睡眠、神經解剖、學習與記憶及渾沌理論之應用。 三、發展心理學偏重認知與情意之互動、嬰幼兒發展、青少年發展、認知發展。 四、社會心理學涵蓋社會認知、態度與說服、組織行為及工商心理學。 五、計量心理學著重試題反應理論與電腦化適性測驗。 六、設有博士班，成績優良者得申請逕讀博士班。 網址： http://www.psy.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吳美麗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2201	
傳 真	(05) 2720857	

系 所 別		心理學系臨床心理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3 名	在職生 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歷)	從事與臨床心理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60% 一、變態心理學與臨床心理學(32001) 二、心理統計學與心理測驗學(32002) 三、認知心理學與生理心理學(32003) 四、發展心理學與社會心理學(32004)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試：佔 4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口試成績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三、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所涵蓋健康心理學與睡眠醫學、臨床兒童心理學、臨床神經心理學、一般精神醫學及一般心理學領域。目前強調健康心理學、睡眠醫學及臨床兒童心理學。 網址： http://www.psy.ccu.edu.tw/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專業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90 分鐘。 三、口試前指定繳交資料證件： （一）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 3 份。 （二）原就讀學系之教師推薦函 1 封。(表格請逕至本所網站下載) （三）其他有利之資料一式 3 份。 四、通過初試之考生，須將口試前指定繳交資料，於複試前一週寄達系所，所繳交資料概不退還。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吳美麗小姐 (05) 2720411 轉 22201 (05) 2720857	

系 所 別		勞工關係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80% 一、專業科目一 勞動法規與政策(33001) 二、專業科目二(33002) (含經濟學、社會學、政治學、人力資源管理)
	共同科目	英文：佔 2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英文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一、以勞工相關議題為教學研究核心，進行跨學科整合性之勞工研究。 二、在勞工研究上，期盼以科際整合為發展職志。 三、在實務技能上，則以培養為公民營企業的人力資源部門、非營利組織，以及政府勞工行政主管部門所必需的「勞務管理」專業人才為宗旨。 四、未來將針對二十一世紀的勞工關係議題強化科際整合研究。 網址： http://www.ccu.edu.tw/labor/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專業科目二含經濟學、社會學、政治學、人力資源管理四部分。每部分各 50 分，考生應自行選擇其中二部分作答。 三、本系入學新生需通過英文能力檢定 (TOEFL 510 分以上/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TOEIC 590 分以上/IELTS 5.5 級以上/外語能力測驗 (FLPT) 英文三項總分 192 分以上)，方可提畢業之學位考試。
聯 絡 人	電 話	張小美小姐 (05) 2720411 轉 22301
傳 真		(05) 2720559

系 所 別		政治學系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1 名 ●國際關係組 4 名 ●比較政治組 4 名 ●公共行政組 3 名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歷		
初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75% ●國際關係組： 一、政治學(34101) 二、國際政治(34102) ●比較政治組： 一、政治學(34201) 二、比較政治(34202) ●公共行政組： 一、政治學(34301) 二、公共行政(34302)	
	共同科目	英文：佔 25%	
複試所佔百分比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系師資均具有國際知名大學之博士學位，具備頂尖的研究發表能力，師生互動密切，空間寬敞，藏書豐富，教學電腦等設備先進而完備。課程設計尤其強調「方法論」訓練，歷年升學與就業考試成果輝煌。本系與民意及市場調查中心等單位合作，提供豐富的實務訓練與系內工讀機會。 網址： http://www.ccu.edu.tw/polsci/	
備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絡電話傳真	顏昭芳小姐 (05) 2720411 轉 22601 (05) 2721195		

系 所 別		傳播學系電訊傳播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7 名	在職生 1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歷)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70% 一、當代傳播問題(35001)：40% 二、電訊傳播英文(35002)：30%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 試：佔 3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口 試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所成立於民國 82 年，是南部最早成立的傳播研究所，以培植資訊傳播體系中擔任策劃管理以及行銷方面的人才為目標，教學及研究重點在探討資訊傳播環境中的四大主題：一、傳播媒介的經營與管理；二、電訊傳播政策與法規；三、媒介市場及閱聽人分析；四、數位訊息設計。 網址： http://www.telcom.ccu.edu.tw/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通過初試之考生，須將讀書計畫、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其他有利資料依序裝訂成冊，一式 3 份(正本 1 份，影本 2 份，其他有利資料 3 份可為影本)，於複試前一週寄達系所，供口試之用，所繳資料概不退還。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高燕秋小姐 (05) 2720411 轉 22501 (05) 2721186	

系 所 別		戰略暨國際事務研究所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7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歷)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75% 一、國際關係(36001)：50% 二、兩岸關係(36002) 政治學(36003) 社會學(36004) 法律學(36005) (任選一科) 25%	
	共 同 科 目	英文：佔 25%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p>「戰略暨國際事務研究」為社會科學中一新崛起之跨領域之學門，特別是當前有關兩岸關係、國家安全、國防、外交等議題，已對我國政府、智庫與研究單位產生日益迫切之專業人才需求，此學門之主要課程包括全球化與全球治理、國際關係與國際事務、國防與戰略、文化戰略與策略管理、國家安全與政策制定等五大領域。本所為國內第一個國立大學專設此學門之研究所，師資極為優秀，課程設計活潑實用；在實務上與政府相關部門(如外交、國防、國安、調查、海巡與警政)之考試或其他學術活動有密切合作。此外，本所亦已成立碩士在職專班，每年招收約 35 名政府及其他相關單位高階人員就讀，可與碩士班在實務上互補互助。又本所極注重學生在倫理、社會 EQ 與應變能力之培育，以加強未來學生在職場上之競爭能力。</p> <p>網址：http://isia.ccu.edu.tw/</p>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莊雅媛小姐 (05) 2720411 轉 22701~22703 (05) 2723007	

系 所 別		資 訊 工 程 學 系 碩 士 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40 名 在職生 3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數學(40001) (含線性代數、離散數學) 二、軟體設計(40002) (含程式設計、資料結構、計算方法) 三、計算機系統(40003) (含計算機結構、作業系統)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二成績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對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已有清晰的藍圖，在系統、理論及應用等方面各有專長的教授群帶領下，研究者可充分發揮其專長並培養學術研究的能力與團隊合作素養。研究發展重點為網際網路/電腦軟體/語言與相關理論、SOC 晶片系統與 IP 設計、資訊安全/網路與通訊系統、影像處理與多媒體、資料探勘與生物資訊等。 網址： http://www.cs.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吳盈芳小姐 (05) 2720411 轉 23101 (05) 2720859	

系 所 別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1 名	在職生 2 名
		●電磁晶片組	一般生 9 名 在職生 1 名
		●信號與媒體通訊組	一般生 10 名
		●計算機、機電工程組	一般生 8 名 在職生 1 名
		●晶片系統組	一般生 15 名
		●電力與電能處理組	一般生 9 名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歷 (在職生)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100% ●電磁晶片組： 一、電磁學(41101) 二、電子學(41102) ●晶片系統組： 一、計算機組織(41401) 二、電子學(41402)	
	共同科目	●信號與媒體通訊組： 一、線性代數與機率(41201) 二、通訊原理(41202) 計算機組織(41203) (任選一科) ●計算機、機電工程組： 一、線性代數(41301) 電子學(41302) (任選一科) 二、計算機組織(41303) 資料結構(41304) (任選一科) ●電力與電能處理組： 一、線性代數與微分方程(41501) 二、電路學(41502) 三、電力系統(41503) 電力電子學(41504) (任選一科)	
複試所佔百分比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系課程安排已針對國家兩兆雙星計畫發展目標釐訂一系列整合課程，可分為(1)電磁晶片(2)通訊系統(3)網路通訊(4)信號與媒體通訊(5)計算機、機電工程(6)晶片系統(7)電力與電能處理。課程設計完整且多樣化，能充分符合產業界高級研發人才之所需。 網址： http://www.ee.ccu.edu.tw/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新生入學一年後才能更換組別並需加修九學分。		
聯絡人 電話 傳 真	李祖文小姐 (05) 2720411 轉 23201 (05) 2720862		

系 所 別		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34 名 ●甲組 一般生 17 名 ●乙組 一般生 10 名 ●丙組 一般生 7 名	在職生 7 名 在職生 3 名 在職生 2 名 在職生 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甲組： 一、工程數學(42101) 二、應用力學(42102) 三、材料力學(42103) ●丙組： 一、工程數學(42301) 二、熱力學(42302) 三、流體力學(42303)	
	共 同 科 目	●乙組： 一、工程數學(42201) 二、自動控制(42202) 三、動力學(42203) 電子學(42204) (任選一科)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分五大應用研究領域，包括光機電整合工程、生醫工程、奈米與微機電工程、精密機械、能源工程，學生入學後將依組別與應用研究領域選擇指導教授。 網址： http://www.me.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曾寶瑩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3301~23305		
傳 真	(05) 2720589		

系 所 別		化學工程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2 名 在職生 1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43001) 二、化工熱力學與化工動力學(43002) 三、工程數學(43003)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以化工基礎教育及專業科目為本，另外特別加強材料、奈米及生物技術之課程，期使學生成為優秀的科技人才。 網址： http://www.che.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蔡淑芬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3401~23402	
傳 真	(05) 2721206	

系 所 別		通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8 名 ●通訊系統組 一般生 13 名 ●網路通訊組 一般生 15 名	在職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 歷 (在職生)	從事與本系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通訊系統組： 一、線性代數與機率(44101) 二、通訊原理(44102) ●網路通訊組： 一、線性代數(44201) 機率(44202) 離散數學(44203) (任選一科) 二、資料結構(44204) 通訊原理(44205) 電腦網路(44206) (任選一科)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系針對全球通訊發展，釐訂教學與研究分組如下： ●通訊系統組： 研究方向：展頻通訊、錯誤更正碼、個人及行動通訊、多用戶偵測技術、正交分頻多工技術、基頻收發機設計、多重輸入輸出系統等。 ●網路通訊組： 研究方向：網路處理器應用、無線網路、格網、感測網路、分散式數位內容學習、多媒體通訊、網路塑模與分析、閘道器設計、普及式計算、無線區域及都會網路、網路安全、即時嵌入式系統、網際網路電話。 網址： http://www.comm.ccu.edu.tw/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網路通訊組於 99 學年度將新增複試，筆試所佔的比例為 60%，複試所佔的比例為 40%。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李怡靜小姐 (05) 2720411 轉 23501 (05) 2722702		

系 所 別		光機電整合工程研究所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0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 歷 (在職生)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工程數學(45001) 二、近代物理(45002) 電子學(45003) 應用力學(45004) (任選一科) 三、電磁學(45005) 半導體元件物理(45006) 自動控制(45007) (任選一科)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研究重點： 一、光電顯示技術： (一) 尖端平面顯示技術 (OLED/PLED/FED/LCD) (二) 有機及無機光電元件 (三) 光學投射與成像系統 (四) 半導體雷射技術 (五) TFT 製程技術 二、微奈米光機電技術 (一) 微奈米光機電元件與系統 (生醫光機電、控制與感測、檢測技術) (二) 奈米光電 (三) 積體光學 (四) 微奈米加工與製程 網址： http://ome.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林茵睿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3601	
傳 真	(05) 2724036	

系 所 別		經濟學系國際經濟學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個體經濟學(50001) 二、總體經濟學(50002) 三、統計學(50003)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二成績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教師均為美、日、英、德、澳、比利時國際知名大學或台灣大學之博士。能培育學生具備專業分析能力，使之在公私部門職場上更具競爭力。國際經濟領域的堅實基礎可以培養學生適應更競爭的全球化環境。 網址： http://www.ccu.edu.tw/economic/	
備 註		1.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內。 2.本系碩士班學生須通過英文能力檢定 (TOEFL-ITP 510 分以上或 TOEFL-CBT 180 分以上或 TOEFL-iBT 64 分以上/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或中級複試以上通過/TOEIC 590 分以上/IELTS 5.5 級以上/外語能力測試 (FLPT)英文三項筆試總分 195 分以上/劍橋職場外語檢測 ALTE Level 2 以上/劍橋國際英語認證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以上/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 第一級 230 分以上;第二級 240 分以上)或修習本校「應用英外語學程」之核心必選課程至少三門共 6 學分通過，才得以畢業。	
聯 絡 電 傳	人 話 真	嚴淑芬小姐 (05) 2720411 轉 24102 (05) 2720816	

系 所 別		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6 名	在職生 2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3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80% 一、財務管理(51001) 二、統計學(51002) 三、經濟學(51003)
		共同科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試：佔 2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口試成績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 究 及 發 展 重 點		財務金融領域為國家建設與市場發展倚重之程度，可以從畢業生謀職的順利及每年入學考試報名人數的居高不下略窺一二。本系師資背景涵蓋金融市場各方脈動之所需，課程規劃以多元化學習及理論實務並重為導向，本系之特色不僅展現於多樣化之教學領域，歷屆畢業生之就學或就業上傑出之表現亦是有目共睹的。網址： http://www.ccu.edu.tw/deptfin/	
備 註		<p>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p> <p>二、通過初試之考生，須將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含排名)、簡歷及自傳各 6 份，分裝成 6 份，於複試前一週寄達系所，供口試之用。</p> <p>三、98 學年度起入學碩士生須通過以下測驗任一項並持有證明者才可畢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510 分含以上或托福電腦化測驗(TOEFL-CBT) 180 分含以上或托福網路化測驗(TOEFL-IBT) 64 分含以上 2. 全民英語能力檢定測驗(GEPT) 中高級初試或中級複試以上 3. 多益測驗(TOEIC) 590 分(含)以上 4. 國際英文語文測試 (IELTS) 5.5 級(含)以上 5. 外語能力測驗(FLPT) 英文三項筆試總分 195 分(含)以上 6. 劍橋職場外語檢測(BULATS) ALTE Level2(含)以上 7.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Cambridge Main Suite)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PET) (含)以上 8. 大專院校英語能力測驗(CSEPT) 第一級:230 分(含)以上，第二級:240 分(含)以上 	
聯 絡 人	簡麗卿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4202		
傳 真	(05) 2720818		

系 所 別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5 名 ●會計組 10 名 ●資訊組 5 名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歷		
初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100% ●會計組： 一、中級會計學(53101)：40% 二、成本及管理會計學(53102)：30% 三、商學英文(53103)：30% ●資訊組： 一、管理資訊系統(53201)：40% 二、計算機概論(53202)：30% 三、商學英文(53203)：30%	
	共同科目		
複試所佔百分比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系碩士班以培養兼具「會計」與「資訊」雙領域專長的會計人才為目標。會計組招收具會計專長學生為主，資訊組招收具資訊專長學生為主，為具體落實此一雙專長特色，本系積極朝向科技整合系所發展，建置多間的特色實驗室，計有：績效管理實驗室、電腦稽核實驗室、策略成本管理實驗室、會計資訊專業電腦教室、企業資源規劃實驗室、智慧資本研究與應用實驗室、財務市場行為研究實驗室，歡迎各領域同學參加考試。本系為全國大專校院第一所通過證期局認可的會計主管專業訓練進修機構。 網址： http://www.ait.ccu.edu.tw/	
備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絡人	許怡雯小姐		
電話	(05) 2720411 轉 24503		
傳真	(05) 2721197		

系 所 別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0 名 ●甲組 16 名 ●乙組 4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80% ●甲組： 一、計算機概論 (54101)：20% 二、統計學 (54102)：30% 三、管理資訊系統 (54103)：30% ●乙組： 一、計算機概論 (54201)：20% 二、資料庫 (54202)：30% 三、資料結構 (54203)：30%
	共 同 科 目	英文：佔 2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三成績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三、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之目標在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能力，強調理論與實務之結合和系統整合之專業能力，並因應社會與國家發展資訊工業政策之需要，培育具有資訊應用與管理能力之人才。 網址： http://www.mis.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電 話	許家琪小姐 (05) 2720411 轉 24602
電 傳	真 傳	(05) 2721501

系 所 別		企業管理學系行銷管理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4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 職 生) 經 歷		
初 試 (筆 試 科 目 及 所 佔 百 分 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40% 行銷學(55001)	
	共 同 科 目	英文：佔 3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 試：佔 30%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成績 二、英文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一、創意：開設「創意思考與行銷」等課程，並在各類學習活動中，鼓勵學生發揮創意。 二、人文：學生需選修至少 9 個「社會人文」學分，課程由企管、傳播與心理系支援。 三、實踐：指定「行銷專案」為研二必修，執行企業專案或於寒暑假實習。 網址： http://www.ccu.edu.tw/deptmar/	
備 註	本系入學新生畢業要求 TOEIC 至少 750 或 TOEFL 成績 CBT 電腦考試 213 分(舊制)或 TOEFL 成績 IBT 網路考試 79-80 分(新制)或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通過才可畢業。		
聯 電 傳	絡 人	陳淑珍小姐 電話 (05) 2720411 轉 24301 傳 真 (05) 2720564	

系 所 別		資訊管理學系醫療資訊管理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9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80% 一、計算機概論(56001) 管理學(56002) 醫務管理(56003) (任選一科) 40% 二、統計學(56004)40%
	共 同 科 目	英文：佔 2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所之目標在培養學生獨立思考能力，強調醫療產業理論與實務之結合和系統整合之專業能力，並因應未來醫療產業之需要與挑戰，培育具有資訊應用與管理能力之人才。 網址： http://140.123.40.212/him/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許家琪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4602	
傳 真	(05) 2721501	

系 所 別		法律學系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9 名 ●民商法組 14 名 ●公法組 12 名 ●國際法組 2 名 ●刑事法組 7 名 ●勞動法與社會法組 4 名	
報考資格	學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歷 (在職生)		
初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100% ●民商法組： 一、民法(60101)：40% 二、商事法(60102)：40% 三、民事訴訟法(60103)：20% ●公法組： 一、憲法(60301)：40% 二、行政法(60302)：40% 三、民法(60303)：20% ●國際法組： 一、國際公法(60501)：40% 二、國際私法(60502)：40% 三、民法(60503)：20% ●刑事法組： 一、刑法(60201)：40% 二、刑事訴訟法(60202)：40% 三、憲法(60203)：20% ●勞動法與社會法組： 一、勞動法(60401)：50% 二、社會法(60402)：50%	
	共同科目		
複試所佔百分比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本系碩士班以培育及造就兼顧理論與實務之民商法、刑事法、公法、社會法、勞動法及國際法之高級法律專業人才為主要目標。 網址： http://www.ccu.edu.tw/deptlaw/	
備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非法律學系畢業(含修習法律學系為輔系)之考生，未修習法律學系所開設之民法、刑法及公法等專業科目各 8 學分(含)以上者(修習民法、刑法、憲法、行政法等概要者視同未修習)，入學後須至學士班補修民法、刑法及公法課程各 8 學分(含)以上，但本考試已考民法、刑法、公法者，則免補修；如僅考民法則須補修刑法及公法，僅考刑法則須補修民法及公法，僅考公法則須補修民法及刑法。	
聯絡人		陳鉛達先生	
電話		(05) 2720411 轉 25105	
傳真		(05) 2721053	

系 所 別		財經法律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6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民法(61001) (含總則、債編、物權編) 二、商事法(61002) (含公司法、票據法、保險法、海商法) 三、行政法總論(61003)
	共同科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提供之課程，除涵蓋民法、刑法、商事法、公法、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等傳統法學外，並針對財經法學規劃四個組群：企業法組、國際經濟法組、智慧財產法組、財稅法組，並分別規劃每個群組其有關專業科目，使畢業同學能更具財經法律人才之專業素養。 網址： http://www.ccunix.ccu.edu.tw/~deptfla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邱揚真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5201	
傳 真	(05) 2721372	

系 所 別		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60% 成人教育(70001)
		共同科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試：佔 40% (口試時可攜帶任何有關學習成就之證明資料，如：心得作品、創意企劃、研習證明等。)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口試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本系在培育學生具有創意方案的企劃、管理執行與教學及推廣之核心能力， 以社區發展、終身教育機構的經營管理、人力資源發展為實踐的場域。 網址： http://www.ccu.edu.tw/cyiaace/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 內。		
聯 絡 人	方莉婷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6101
電 傳		真 實	(05) 2721192

系 所 別		教育學研究所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名	在職生 3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院校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 歷 (在職生)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一般生：專業科目佔 90% 一、教育學(71001) 二、教育史哲(71002) 三、教育心理學(71003)	●在職生：專業科目佔 90% 一、教育學(71051) 二、教育行政學(71052) 三、課程與教學(71053)
	共 同 科 目	英文：佔 1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之實得總分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三、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一、在創新的學術研究環境中，涵養教育學術研究人才，學習環境優質，師生互動氣氛良好。 二、重視教育理論、教育哲史、課程與教學及教育行政、學校領導等領域之研究。 三、獲教育部補助設置教育資料中心，收藏國內外著名之教育圖書及數十種外文期刊(含過刊)。 四、結合國科會及其他機構委託研究計畫之研究成果，融入課程與教學活動。 五、每年定期舉辦教育學術研討活動，促成教育理論的發展，及教育實務的反省與革新。 網址： http://www.ccu.edu.tw/deptedu/	
備 註			
聯 絡 人	劉嘉純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6201		
傳 真	(05) 2720875		

系 所 別		犯罪防治學系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1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 歷 (在職生)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100% 一、犯罪學(72001)：40% 二、社會學(72002)：20% 三、心理學(72003)：20% 四、刑法總則(72004)：20%
	共 同 科 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一成績 二、專業科目二成績 三、專業科目三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 究 及 發 展 重 點		一、在一般大學設立犯罪防治學系與研究所，本校係屬首創。本系另一重要特色為設在教育學院，學生可經由考試，選擇修習教育學程，取得公民科或輔導科教師資格，為國內犯罪防治教育紮根。 二、本系目前設有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培育高級犯罪防治研究人才。在職研究生之來源涵蓋校長、教師、教官、調查員、警官、法官、檢察官、醫師、監獄官、觀護人、政風人員、軍官等，提供學術與實務工作者交流之機會。 三、本系與國內外有關之犯罪防治研究學術機構密切交流，共同主辦演講、學術研討會並參與學術研究合作計畫，研究與教學均具國際化水準。 四、本系積極投入犯罪防治研究，並與警政、司法、教育、社政、衛政單位密切合作，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協助推動犯罪防治事宜，成效卓越。 網址： http://www.ccu.edu.tw/deptcrm/
備 註		一、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二、專業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90 分鐘。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王淑惠小姐 (05) 2720411 轉 26301 (05) 2720053

系 所 別		運動與休閒教育研究所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4 名 ●運動科學組 7 名 ●運動休閒組 7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經 歷 (在職生)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 業 科 目 及 代 碼	專業科目：佔 80% ●運動科學組： 一、運動心理學(73101) 二、運動生物力學(73102) 三、運動生理學(73103) ●運動休閒組： 一、運動教育學(73201) 二、運動與休閒管理學(73202) 三、運動休閒與健康促進(73203)	
	共 同 科 目	英文：佔 2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英文成績	
本系(所)特色、研究及發展重點		研究及發展重點： 1. 建立競技與健身行為心理量表、醫療體系健身行為與生活品質教育學服務，以及其他健身心理學、休閒教育、健康促進、與公共衛生相關科學研究結合，以提升人類生活品質。 2. 運動生理學學術研究網站建構與維護、運動生理學研究、健身運動器材效益評估研究、運動技術分析、高爾夫相關研究、體能相關研究。 3. 結合體適能與身體活動之相關理論及實務經驗，藉由相關主題研究、體適能課程開發及實際之推廣教育，以提昇個人與團體之健康。 4. 結合運動與健康、科學與人文的專業領域，包括特殊兒童的動作技能與體適能、生活型態與生活品質研究、幼兒運動遊戲與創造力、身體活動與健康促進、結構方程模式等。 5. 運動與休閒產業經營及行銷管理之相關課題，其中核心的研究焦點鎖定在「運動贊助」、「運動休閒資料庫行銷」、「運動休閒消費者行為」、「體驗行銷」等。 6. 體育教學、課程、師資培育、教練指導及幼兒體能遊戲等相關課題。 網址： http://sle.ccu.edu.tw/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蘇怡嘉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6501~26503		
傳 真	(05) 2721070		

系 所 別		課程研究所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6 名	在職生 3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從事與本所性質相關工作之服務年資累計滿 2 年以上之現職人員。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90% 一、教育學(74001) (含教育研究法) 二、課程理論與實務(74002) 三、教學理論與實務(74003)	
	共同科目	英文：佔 10%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一、專業科目之實得總分 二、專業科目一成績 三、專業科目二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p>一、與美國知名高級教育學府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UCLA)建立雙聯碩士學位，本所學生得於 3 年內同時獲得中正大學與 UCLA 碩士學位。</p> <p>二、本所師資均為國外優秀大學博士並在國內課程與教學領域學有專精。</p> <p>三、獲教育部補助設置教育資料中心，收藏國內外著名之教育圖書及數十種外文期刊(含過期期刊)。</p> <p>四、定期舉辦教育學術研討活動，促成課程與教學理論的發展及課程與教學實務的反省與革新。</p> <p>五、培育國內外高等教育機構及研究機構等相關課程與教學領域之專業人才與研究人員。</p> <p>網址：http://www.ccu.edu.tw/deptioc/</p>	
備 註			
聯 絡 人	周淑玲小姐		
電 話	(05) 2720411 轉 26401		
傳 真	(05) 2720084		

系 所 別		成人及繼續教育學系高齡者教育碩士班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名	
報 考 資 格	學 歷	一、國內外大專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二、具有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	
	(在職生) 經 歷		
初 試 (筆試科目及所佔百分比)	專業科目及代碼	專業科目：佔 60% 高齡教育(75001)	
	共同科目		
複 試 所 佔 百 分 比		口試：佔 40% (口試時可攜帶任何有關學習成就之證明資料，如：心得作品、創意企劃、研習證明等。)	
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		口試成績	
本系(所)特 色、研究及 發 展 重 點		以研究高齡者的發展與學習及創意方案企劃為特色；以高齡機構的經營管理、學習教材之發展、推廣人才的育成為發展重點。 網址： http://www.ccu.edu.tw/gieed/	
備 註		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於備取生遞補後如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本考試招生名額內。	
聯 絡 人 電 話 傳 真		方莉婷小姐 (05) 2720411 轉 26101 (05) 2721192	

二、「報考資格」注意事項：

- (一) 報考生報考資格(含學歷(力)、經歷(含年資))之認定，以網路上輸入資料為依據，所有學歷(力)、經歷證件(除系所指定繳交外)，均於錄取後才驗證；若經驗證與網路上輸入資料不符或證件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則取消其錄取資格，並由報考生自負法律責任。
- (二) 凡專科學校經改制為學院者，其專科畢業生均應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本校碩士班入學考試；違者若經查覺，則取消其報考或錄取資格；註冊入學後查覺者，即開除學籍；畢業後始查覺者，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撤銷其畢業資格。
- (三) 報考資格所述「國內外大學校院」係指經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持國外學歷報考者，如經錄取後於報到時，須繳驗已加蓋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戳記之國外學歷證件、歷年成績證明及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等相關文件，否則取消錄取資格。
- (四) 同等學力資格認定標準：(「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請參閱附錄一)
 1. 在學士班肄業，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離校或休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附歷年成績單者。
 2.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一年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附歷年成績單者。
 3.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含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者。
 4.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5.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者：
 - (1)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二、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2)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6.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曾從事工作經驗三年以上，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者。
- (五) 在職生服務年資之計算：
 1. 依本校「學士班、研究所碩士班、博士班招生辦法」第十條第三項規定：「…，但工作經驗年資之計算應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
 2. 計算至98年8月止。
 3. 「教師」服務年資採計規定如下(系所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
 - (1)代課、代理、實習及兼任教師年資均可採計，惟須在同一機關連續任滿三個月(含)以上之年資才可採計。
 - (2)應以學校開具之實際服務年資為計算依據，且同一期間之服務年資不得重複計算。

4. 「軍人」服務年資採計規定如下：

(1)服志願役者其服役年資得與工作年資併計，其服役之工作性質與報考系所規定之工作性質相關與否，由各系所認定。

(2)服義務役者其服役年資不予採計。

5. 服務年資與報考系所工作性質相關與否由系所認定。

(六) 本校休學或保留入學資格之研究生不得報考本校同一系所招生考試。

(七) 應屆畢業生含大學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成績優異之提前畢業及延長修業期限之學生。

(八) 報考生能否報考，應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或遵照所屬機關或上級機關之規定辦理；錄取後能否入學就讀，應自行負責。

(九) 教育部立案之香港各校院學生經准入境，得憑教育部驗印之畢業證書或學校開具附核准入學學籍文號之四下肄業證明，經教育部駐港代表加蓋印章後，准予報考。經錄取後，應繳驗教育部驗印之正式畢業證書，並依「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辦理入學，否則取消入學資格。

(十) 依「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規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生未經內政部核定，再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之學校者，不得緩徵。

(十一) 內政部役政署 96 年 9 月 21 日役署徵字第 0960018397 號函規定：「具有僑居加簽身分役男於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再返國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之學校者，並不符合『歸化我國國籍者及歸國僑民服役辦法』第 4 條第 2 項之在學緩徵條件，並因不得緩徵，倘渠等在臺居住屆滿一年時，雖在學仍須依法接受徵兵處理。」

(十二) 經審查結果因報考資格不符者，報名費退還惟須扣除作業處理費貳佰元整。

三、修業年限：一般生一至四年、在職生一至五年。

四、報名方式：一律採用網路報名。

五、報名日期：98 年 2 月 12 日上午 9 時起至 98 年 2 月 17 日下午 5 時止。

六、報名費及繳費方式：

(一) 報名費：新臺幣壹仟參佰元整。

※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優待辦法：

凡報考本招生考試之考生持有臺灣省各縣市、臺北市、高雄市、福建省金門縣、福建省連江縣等各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得於完成網路報名後檢附各縣市政府或所屬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影本、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申請報名費全免優待。（考生請填寫本簡章附表四「退費申請表」申請退費）。

(二) 繳費期間：98 年 2 月 12 日至 98 年 2 月 17 日。（須先完成繳費，始可進行網路報名）

(三) 繳費方式及說明：請參閱簡章內所附「報名費繳費方式說明」，三種方式擇一繳費。

七、網路報名作業方式：

- (一) 網路報名作業流程請參閱本簡章首頁「網路報名作業流程及注意事項」。
- (二) 請先至本校招生系統網址 <http://www.exam.ccu.edu.tw/> 選擇「碩士班考試」→「繳費作業」項下點選「報名費入帳查詢」確認報名費入帳完成後，即可上網輸入報名資料。
- (三) 網路報名起迄時間：**(須先完成繳費，始可進行網路報名)**
98年2月12日上午9時起至98年2月17日下午5時止。(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24小時開放，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報名，逾期概不受理)。
- (四) 報名網址：<http://www.exam.ccu.edu.tw/> 選擇「碩士班考試」→「報名作業」項下點選「網路報名」。
- (五) 報名注意事項：
 1. 考生輸入報名表上之電話號碼、通訊地址(請輸入98年9月底前掛號函件可收件地址)應清楚無誤，以免因無法連絡或投遞而權益受損。
 2. 國外學歷請輸入學校英文名稱，並註明所屬國家及地區，例：
Harvard Univ. (MA., USA)。
 3. 考生於完成報名資料輸入並報名資料確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組)別、考區別、身分別及選考科目。
 4. 報名手續完成係指報名費繳費入帳完成及網路報名基本資料輸入作業完成，若有任一項目未完成，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5. 已「完成報名費繳費」而「網路報名未成功」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如欲申請退費，須於報名截止日後至98年3月3日前填寫簡章附表四「退費申請表」申請退費(扣除作業處理費貳佰元)，逾期恕不受理。
 6. 身心障礙考生如有應考服務需求，除於網路輸入報名資料時註明障礙類別、等級及應考需求外，另須檢具殘障手冊影本；本校亦得視申請項目要求考生出具醫療單位(行政院衛生署認定之醫學中心或區域醫院或地區教學醫院)認定功能性障礙之證明文件，若未依規定出具者，則不受理申請。證明文件須於98年2月17日前掛號郵寄：62102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大學郵局第90號信箱，國立中正大學招生委員會收，信封上請註明報考之系所及姓名(以郵戳為憑)。
本校所提供之服務內容，以本校現有之資源及一般性事務設備為原則。考生如使用紙筆以外之作答器具(如點字機、盲用電腦、立體算盤等)、輔具(如擴視鏡、放大鏡等)及醫療器材等，應自行準備，並須事先經試務人員檢查後始得使用。
 7. 考生如須申請於筆試時坐輪椅應試者，或須使用左手作答等特殊項目服務者，應於網路輸入報名資料時，於報名系統內註記。
- (六) 完成網路報名後，網路報名系統即產生「完成網路報名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完成網路報名表」，嗣後考生對網路報名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完成網路報名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完成網路報名表」無須寄回，亦不須附相片。

- (七) 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止 (2 月 17 日至下午 5 時止)
電洽：(05) 2720411 轉 11107、11108。

八、繳交表件：

- (一) 報考資格之學、經歷證件：免繳。
報考生報考資格 (含學歷(力)、經歷(含年資)) 之認定，以網路上輸入資料為依據，所有證件，均於錄取後才驗證。驗證時應繳交之資料證件請詳閱本簡章十五、(三)。
- (二) 報考歷史學系碩士班之原住民生報名時須繳交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乙份，其記事欄須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記事，於 98 年 2 月 17 日前掛號郵寄：62102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大學郵局第 90 號信箱，國立中正大學招生委員會收，信封上請註明報考之系所、組別及姓名(以郵戳為憑，逾期寄件及未寄戶口名簿影本者，概以一般生受理報名)。
- (三) 持國外學歷報考者，須填具國外學歷切結書 (請使用本簡章附表五格式)，於 98 年 2 月 17 日前連同國外學歷證書影本傳真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 (傳真電話：05-2721481)，並須將國外學歷切結書正本於報名期限內 (郵戳為憑) 以掛號郵寄：62102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大學郵局第 90 號信箱，國立中正大學招生委員會收，信封上請註明報考之系所、組別及姓名。

九、准考證使用規定：

- (一) 准考證列印系統開放日期：98 年 3 月 6 日起至 98 年 3 月 28 日止。
- (二) 列印准考證網址：<http://www.exam.ccu.edu.tw/>「碩士班考試」→「其他服務」項下點選「准考證列印」。請考生至網路下載(不限次數)後，以 A4 紙張自行列印，並妥為保存，本校不再另行寄發。
- (三) 准考證上詳列有准考證號碼、考生基本資料、報考之系所、組別、筆試科目(含選考科目)、節次時間表及考場地點等，考生須詳加核對准考證上各欄資料，若有疑問，應於 98 年 3 月 16 日前向本校教務處招生組提出(電話：05-2721480)，以免影響權益。
- (四) 每節考試憑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或居留證或駕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正本代替)入場應試。
- (五) 准考證如有毀損或遺失，可自行上網下載列印，或於考試當日應試前攜帶身分證件 (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或居留證或駕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正本代替)，向考區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 (六) 本准考證限於筆試當日使用，考試後不再補發。
- (七) 役男可憑准考證向役政機關辦理延期徵集，延期徵集截止日期為 98 年 9 月 30 日。

十、筆試：

(一) 日期：98 年 3 月 28 日 (星期六)。

(二) 地點：(試場配置圖於考試前一週在網路上公告)

1. 嘉義考區：國立中正大學

校 址：62102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

電 話：(05) 2721480

2. 台北考區：國立政治大學

地 址：11605 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

電 話：(02) 29393091

◎如因報考人數過多，須另增闢考場時，本校將於 98 年 3 月 6 日於網路公告，並於准考證上註明。

(三) 筆試時間表：接下頁

系所組別	時 間	上		午		下		午	
		08:20	第一節 08:30 10:00	第二節 10:40 12:10	13:10	第三節 13:20 14:50	第四節 15:30 16:20		
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第四節考試時間為90分鐘)	預 鈴		中國文學史	語言文字學 (含文字學、聲韻學、訓詁學)		中國思想史	語文測驗 (含國文、英文)		
外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英國文學	美國文學		英文作文			
外國語文學系英語教學碩士班			語言學概論	英語教學		英文作文			
歷史學系碩士班 (專業科目考試時間均為90分鐘)			中國通史	世界通史		史學方法與史學理論	中英文文獻翻譯		
哲學系碩士班			初階邏輯				英文		
語言學研究所碩士班			語言學概論	語言分析			英文		
台灣文學研究所碩士班			中國文學史	台灣文學史			英文		
數學系碩士班		備	高等微積分	代數及線性代數					
數學系應用數學碩士班			高等微積分	線性代數					
數學系統計科學碩士班			基礎數學 (含微積分與線性代數)	機率與統計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地震學碩士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構造地質學 • 微積分 (任選一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物理學 • 地球物理學 • 應用數學 (任選一科)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應用地球物理與環境科學碩士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普通地質學 • 微積分 • 環境科學 (任選一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地球物理探勘 • 普通物理學 • 應用數學 (任選一科) 					
物理學系碩士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磁學 • 應用數學 (任選一科) 	普通物理		近代物理			
化學暨生物化學系碩士班			一般化學	物理分析化學		有機無機化學			
生命科學系分子生物碩士班			生物化學	分子生物學					
生命科學系生物醫學碩士班			生物化學	細胞生物學					

系所組別		上		午		下		午	
		08:20	第一節	第二節	13:10	第三節	第四節	15:30	16:20
			08:30 10:00	10:40 12:10		13:20 14:50	15:30 16:20		
社會福利學系碩士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經濟學 社會學 政治學 (任選一科)	社會福利政策		社會統計				
心理學系碩士班		認知心理學與生理心理學	發展心理學與社會心理學		心理統計學與心理測驗學				
心理學系臨床心理學碩士班 (專業科目考試時間均為90分鐘)		認知心理學與生理心理學	發展心理學與社會心理學		心理統計學與心理測驗學	變態心理學與臨床心理學			
勞工關係學系碩士班	預	專業科目二 (含經濟學、社會學、政治學、人力資源管理)	專業科目一 勞動法規與政策	預		英文			
政治學系碩士班	國際關係組	政治學	國際政治						
	比較政治組	政治學	比較政治			英文			
	公共行政組	政治學	公共行政						
傳播學系電訊傳播碩士班	備	當代傳播問題	電訊傳播英文	備					
戰略暨國際事務研究所碩士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兩岸關係 政治學 社會學 法律學 (任選一科)	國際關係			英文			
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鈴	數學 (含線性代數、離散數學)	軟體設計 (含程式設計、資料結構、計算方法)	鈴	計算機系統 (含計算機結構、作業系統)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電磁晶片組	電磁學	電子學						
	信號與媒體通訊組	線性代數與機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訊原理 計算機組織 (任選一科)						
	計算機、機電工程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計算機組織 資料結構 (任選一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線性代數 電子學 (任選一科)						
	晶片系統組	計算機組織	電子學						
	電力與電能處理組	線性代數與微分方程	電路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力系統 電力電子學 (任選一科)			

系所組別		上		午		下		午	
		08:20	第一節 08:30 10:00	第二節 10:40 12:10	13:10	第三節 13:20 14:50	第四節 15:30 16:20		
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	甲組	預	工程數學	應用力學	預	材料力學			
	乙組		工程數學	• 動力學 • 電子學 (任選一科)		自動控制			
	丙組		工程數學	熱力學		流體力學			
化學工程學系碩士班		備	工程數學	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	備	化工熱力學與 化工動力學			
通訊工程學系碩士班	通訊系統組		線性代數與機率	通訊原理					
	網路通訊組		• 線性代數 • 機率 • 離散數學 (任選一科)	• 資料結構 • 通訊原理 • 電腦網路 (任選一科)					
光機電整合工程研究所		鈴	工程數學	• 近代物理 • 電子學 • 應用力學 (任選一科)	鈴	• 電磁學 • 半導體元件物理 • 自動控制 (任選一科)			
經濟學系國際經濟學碩士班			個體經濟學	總體經濟學		統計學			
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			財務管理	經濟學		統計學			
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甲組	鈴	管理學	經濟學	鈴		英文		
	乙組		管理學	微積分					
	丙組		管理學	心理學					
	丁組		管理學	統計學					
	戊組		管理學	管理科學					
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碩士班	會計組	中級會計學	成本及管理會計學	商學英文					
	資訊組	計算機概論	管理資訊系統	商學英文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甲組	計算機概論	管理資訊系統	統計學	英文				
	乙組	計算機概論	資料結構	資料庫					
企業管理學系行銷管理碩士班			行銷學			英文			

系所組別		上		午		下		午	
		08:20		10:10		13:10		16:20	
		第一節	08:30 10:00	第二節	10:40 12:10	第三節	13:20 14:50	第四節	15:30 16:20
資訊管理學系醫療 資訊管理碩士班			• 計算機概論 • 管理學 • 醫務管理 (任選一科)	統計學				英文	
法律學系 碩士班	民商法組	預	民法	商事法	預	民事訴訟法			
	刑事法組		刑法	刑事訴訟法		憲法			
	公法組		民法	行政法		憲法			
	勞動法與社會 法組		勞動法	社會法					
	國際法組		民法	國際公法		國際私法			
財經法律學系碩士 班			民法 (含總則、債編、 物權編)	商事法 (含公司法、票據法、 保險法、海商法)		行政法總論			
成人及繼續教育學 系碩士班		備	成人教育		備				
教育學 研究所 碩士班	一般生		教育學	教育史哲		教育心理學		英文	
	在職生		教育學	教育行政學		課程與教學			
犯罪防治學系碩士班 (專業科目考試時 間均為 90 分鐘)			犯罪學	社會學		心理學		刑法總則	
運動與 休閒教 育研究 所	運動科學組	鈴	運動心理學	運動生物力學	鈴	運動生理學		英文	
	運動休閒組		運動教育學	運動與休閒管理學		運動休閒與健 康促進			
課程研究所碩士班			教育學 (含教育研究法)	課程理論與實務		教學理論與實務		英文	
成人及繼續教育學 系高齡者教育碩士 班			高齡教育						

- (四) 考生應試前，務請詳閱本校「入學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請參閱附錄二)，以維護考生權益。
- (五) 考生應試時，務請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或居留證或駕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正本代替)，以備查驗，其餘證件概不受理。若經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
- (六) 考生除必要之書寫文具外，不得攜帶書籍、具有儲存程式功能之計算器、具有通訊、記憶功能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考試公平之各類器材、物品入場；計時器之鬧鈴功能須關閉；有關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五分，並得視其使用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
- ◎考生攜帶之計算器，以具有 $+$ 、 $-$ 、 \times 、 \div 、 $\%$ 、 $\sqrt{\quad}$ 、 M 、三角函數、對數、指數等功能(不具儲存程式功能 Non-Programmable)者為限。
- (七) 初試成績通知單於 98 年 4 月 24 日前寄出，須複試之系所同時以掛號專函通知參加複試考生依指定時間、地點至系所參加複試。
- ◎參加複試考生名單可上網查詢，查詢網址：<http://www.exam.ccu.edu.tw/>「碩士班考試」→「重要公告」項下點選「參加複試考生名單」。
- (八) 筆試成績複查辦法：
1. 請填妥簡章附表三「筆試成績複查申請暨查覆表」，連同成績通知單正本(或網路下載之成績單)及複查費每科 50 元之郵政匯票(受款人為：國立中正大學)，並貼妥回郵郵資，於 98 年 5 月 4 日前(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寄至：62102 嘉義縣民雄鄉中正大學郵局第 90 號信箱「國立中正大學招生委員會」辦理。
 2. 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複查成績以複查筆試考卷卷面分數及累計分數為限，不得要求察看或影印試卷，亦不得申請重新閱卷及複查閱卷標準。
 3. 複查結果若因增減分數而錄取情形有異動者，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4. 口試成績不受理複查。

十一、複試(口試)：

- (一) 時間：98 年 5 月 8 日至 5 月 10 日(確切日期、地點以各系所正式通知為準)。
- (二) 地點：各系所指定之複試(口試)地點。
- (三) 參加複試考生接獲複試通知後，須依系所規定日期應試，並攜帶「系所複試通知」及「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或居留證或駕照或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正本代替)，以備查驗，其餘證件概不受理。若經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則不准應試，考生不得有任何異議。

十二、成績計算方式：

- (一) 初試(筆試)成績：
 1. 專業科目成績：依各學系(所)採計之各科原得分之和除以科目數按其佔總成績比例計算，或各科原得分按其佔總成績比例計算(成績核計過程小數不予去除)。

2. 共同科目成績：依原得分按其佔總成績比例計算（成績核計過程小數不予去除）。
 3. 前列成績之和即為初試（筆試）成績，取至小數第二位，小數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
- (二) 複試（口試）成績：依原得分按其佔總成績比例計算，取至小數第二位，小數第三位以後四捨五入。
- (三) 初試（筆試）成績與複試（口試）成績之和即為總成績。

十三、錄取：

- (一) 本校招生委員會應於放榜前審定各系所(組)一般生、在職生與原住民生之最低錄取標準，考生成績達錄取標準以上，在招生名額內為正取生，其餘為備取生。
- (二) 考生成績達最低錄取標準之人數不足招生名額時，得不足額錄取。
- (三) 正取生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得以備取生遞補到原核定招生名額數為止；正取生或備取生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則依簡章規定同分參酌方式決定錄取順序，若經同分參酌後仍同名次，則增額錄取並報教育部核備。
- (四) 在職生、原住民生之最低錄取標準不論考試科目相同與否，得與一般生不同。
- (五) 考生成績如有任何一科零分（缺考以零分計）或不予計分，即使總成績達到最低錄取標準，亦不予錄取。
- (六) 原住民生如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其名額併入一般生或在職生使用。
- (七) 同系所各組或同系所之一般生及在職生之招生名額，於該系所(組)錄取不足額時，得依招生委員會決議流用之。
- (八) 放榜後備取生遞補作業最後截止日前，同系所各組或同系所之一般生及在職生之招生名額遇有缺額時，其流用原則由該系所招生委員會決定之。
- (九) 應屆畢業研究生重行報考本校碩士班而錄取者，依「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規定，不得申請緩徵。

十四、榜示：

- (一) 榜示日期：
 1. 初試（筆試）：預定 98 年 4 月 24 日。
 2. 複試（口試）：預定 98 年 5 月 20 日。
- (二) 公布方式：錄取生除以掛號信函寄發通知，並以下列方式公布
 1. 公告於本校行政大樓教務處公告欄。
 2. 本校招生系統網址 <http://www.exam.ccu.edu.tw/>「碩士班考試」→「重要公告」項下點選「初（或複）試榜單」。
- (三) 考生之成績通知單一律以平信寄發，請自行妥善保存，遺失不得申請補發或要求任何證明。
- (四) 考生可依網路報名時自行設定之密碼上網查詢初（或複）試成績，查詢網址為 <http://www.exam.ccu.edu.tw/>「碩士班考試」→「其他服務」項下點選「初（或複）試成績查詢」。

- (五) 正取生錄取報到書函以掛號專函通知；備取生錄取報到書函於正取生報到截止日後，由報考系所依遞補順序以掛號專函通知，備取生應自正取生報到截止日後留意郵件接收及保持通訊管道之暢通，或主動與報考系所連繫，以免影響遞補權益。
- (六) 不受理電話查榜。

十五、驗證、報到：本人親自辦理。

(一) 正取生

1. 初試榜示系所：

正取生應於 98 年 5 月 14 日至 5 月 15 日 (星期四~五) 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持錄取報到書函至各系所辦理驗證、報到；若於 98 年 5 月 8 日前仍未收到錄取報到書函者，可向教務處招生組查詢或申請補發。

2. 複試榜示系所：

正取生應於 98 年 6 月 8 日至 6 月 9 日 (星期一~二) 上午 8 時 30 分至 12 時，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持錄取報到書函至各系所辦理驗證、報到；若於 98 年 5 月 29 日前仍未收到錄取報到書函者，可向教務處招生組查詢或申請補發。

◎未依上述規定時間辦理而逾報到期限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3. 正取生未依規定時間內辦理驗證、報到者，取消錄取資格，其缺額由系所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考生不得異議。

(二) 備取生

1. 備取生由系所依序通知遞補。遞補之備取生須持錄取報到書函於指定時間內至系所辦理驗證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2. 備取生可於正取生報到日後至 <http://www.exam.ccu.edu.tw/> 選擇「碩士班考試」→「其他服務」項下點選「錄取生報到狀態查詢」，查詢正取生放棄情形及備取生遞補、報到狀況；或主動與報考系所連繫，以免影響遞補權益。

3. 備取生遞補作業之最後截止日期為 98 年 9 月 30 日。

(三) 錄取生 (含正、備取生) 驗證時，應持以下與報名表上所載報考資格及學經歷 (含年資) 相符之資料證件辦理：

1. 一般生：

(1) 錄取報到書函 (驗畢發還供錄取生辦理緩徵或助學貸款用，請妥善保存)。

(2) 國民身分證正本。

(3) 學歷證書正本：須依報考時所填載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為準。

A. 應屆畢業生須繳驗學生證正本，於註冊時仍需繳交畢業證書正本。

B. 已畢業生須繳交畢業證書正本。

C. 以「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三條報考資格錄取之考生須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D. 以國外學歷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依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繳驗以下證明文件：
- a.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證明。(中、英文以外之語言，應加附認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 b.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但報考人如係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本項資料。
- E. 香港各校院學生錄取後，應繳驗經教育部驗印之正式畢業證書正本。

2. 在職生：

- (1)錄取報到書函(驗畢發還供錄取生辦理緩徵或助學貸款用，請妥善保存)。
 - (2)國民身分證正本。
 - (3)學歷證書正本：須依報考時所填載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為準。
 - A. 應屆畢業生須繳驗學生證正本，於註冊時仍需繳交畢業證書正本。
 - B. 已畢業生須繳交畢業證書正本。
 - C. 以「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三條報考資格錄取之考生須繳驗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D. 以國外學歷資格報考之錄取生，須依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繳驗以下證明文件：
 - a.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證明。(中、英文以外之語言，應加附認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 b.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但報考人如係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本項資料。
 - E. 香港各校院學生錄取後，應繳驗經教育部驗印之正式畢業證書正本。
 - (4)服務證明書：由現職服務機構開具報考日前二星期內(98年1月29日後)之證明文件正本。證明書內容須載有錄取生之服務機關名稱、部門、姓名、身分證號碼、出生年月日、職稱及服務年資起訖，並加蓋服務機關及首長印信。(可使用本簡章附表二「服務證明書」)。如現職「服務證明書」所載之年資未達報考資格規定之年資，須另繳驗報名時所列任一曾任職機構開具之「服務證明書」正本，以達系所要求之服務年資規定。
- (四)錄取生報到時尚未能取得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證件者，應填具切結書，於切結期限內補繳，逾期仍未補繳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其名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五)錄取生所繳學經歷證明文件，如有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等情事，在錄取後未註冊前查覺者，取消其錄取資格；註冊入學後查覺者，即開除學籍，且不發給與修業有關之任何證明文件；畢業後始查覺者，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畢業資格。

十六、註冊、入學：

- (一) 經本項考試錄取之考生於報到後，仍應依規定辦理繳費、註冊手續，否則其名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 (二) 有關錄取生之繳費通知單本校將於 8 月中旬寄發，屆時亦可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網址為 <https://school.bot.com.tw/>。
- (三) 正取生錄取後因重病或應徵服役未能依規定時間註冊入學時，得檢具區域級醫院以上出具之證明或入營服役通知單（或在營服役證明書），向教務處申請保留入學資格展緩入學，毋須繳納任何費用。其因重病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學年為限；其應徵服役者，俟服役期滿，得檢具退伍令，申請入學。
- (四) 現役軍人(包括職業軍人、在營預官、常備兵)、現在軍事機關服務人員、軍事校院及警察大學應屆畢業生、警政人員、師範校院或教育院系之公費實習生等各種特殊身分人員，能否報考及入學就讀，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惟現役職業軍人經報考並獲錄取，不得以在營服役為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五) 備取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六) 各系所得視實際需要要求錄取新生於入學後加修學士班課程，學生不得拒絕，且其加修科目學分依學則規定不得計入碩士班畢業學分。
- (七) 錄取生入學後之修業規定及學籍須遵守教育部相關法規及本校相關規定。
- (八) 錄取生如有其他入學考試舞弊情事，經有關學校查證屬實，或判刑確定者，取消入學資格。
- (九) 本校九十八學年度入學新生之學雜費收費標準，依本校行政會議決議後之正式公告為準。（查詢網址：<http://www.ccunix.ccu.edu.tw/~cashier/tuition/tuition.html>）

茲臚列九十七學年度之學雜費收費標準供參：

院所別 收費 項目及標準	工學院	理學院	管理學院	文、法、教育、 社會科學院
學雜費基數	13170 元	12700 元	11120 元	10970 元
學 分 費 (每學分單價)	1560 元			
住 宿 費	6800 元			
電腦實習費	920 元 ◎以新生為收費對象，該收費金額分上下學期繳納。			
平安保險費	263 元/每學期			
備 註	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心理學碩士班）、資管學系碩士班及傳播學系電訊傳播碩士班，其學雜費比照理學院收費標準。			

十七、獎勵辦法：

為鼓勵優秀學生就讀本校碩士班，於「校長獎」中設有「新生獎學金」，有關獎勵相關規定，請逕至本校學務處生活事務組網址：

<http://www.ccu.edu.tw/studaff/live/php/index.php> 查詢。

十八、考生申訴辦法：

- (一) 本校為確保各項入學考試考生之權益，有效處理招生申訴事件，特於招生委員會下設置「招生申訴處理小組」。
- (二) 考生對於本校招生之申訴案，須於事實發生或與招生相關之公文送達七天內，由考生本人以正式書面具名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其他方式或逾期提出申請者，均不受理。

十九、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或以本校招生委員會之決議為準。